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函

地址:32443桃園市平鎮區新富里振興路5

號

承辦人:課員 鄧皓中 電話:03-4572105#2351

電子信箱:1004471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0月6日

發文字號:桃市平文字第112003785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376436400A 1120037852 ATTACH1. jpg)

主旨:檢送本公所辦理「2023平鎮藝術季」活動文宣資料,請貴 校惠予協助宣傳,至紉公誼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旨揭活動內容包括民俗技藝、音樂會、兒童劇及演唱會, 共4場次,演出地點分散於本區各區域,使藝術文化更貼近 市民,讓全民皆能有機會欣賞到優質的藝文表演,感受藝術的力與美,陶冶身心。
- 二、各場活動主題及時間、地點如附件示,各場次皆免費入場,歡迎貴校師生蒞臨參加。
- 三、請惠予協助運用貴校電子看板、跑馬燈或網站、網絡群組刊登訊息,跑馬燈文字稿參考:「2023平鎮藝術季10/14-11/11,包括民俗技藝、音樂會、兒童劇及演唱會等精彩內容,詳情可上網查詢-2023平鎮藝術季」。

四、活動臉書粉絲專頁:https://reurl.cc/RyyD9D。

五、檢附整體活動宣傳海報電子檔1份。

正本:本區各級學校





副本:亞世廣告有限公司電2073/10/09文文



